正本

檔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學術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
聯絡人：教育訓練組陳凱渝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
傳真電話：02-29124104
電子信箱：chenmmnu@tcri.org.tw

11052
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F之一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營建訓字第10700008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簡章2份

裝

主旨：本院訂於107年4月13日（星期五）、4月16日（星期一）分別開辦工程法務系列「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」及「工程辦理開工、停工、復工、竣工作業程序及爭議處理機制」講座，歡迎 貴單位派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完工拿不到錢，是否看懂契約中關於計價、結算及付款之約定？乙式計價、測量與計量、漏項等爭議，是否任憑業主認定而無力抵抗？展延工期、時間關連費用及逾期違約金等，是否不知如何爭取？「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解析」講座以常見工程契約條款為基礎，解析工程合約常見陷阱並提出解決之道，便能通盤瞭解及處理爭議。

訂

二、工程過程中存有許多變數與風險，往往不易順利照計畫進行，故契約多會規制停工、復工處理方式，而工期的計算、工程完成程度在竣工時判定。「工程辦理開工、停工、復工、竣工作業程序及爭議處理機制」講座將以時間軸方式，介紹隨著工程進行可能發生的爭議，解讀契約規範，俾使在日後面對工程時，有更嚴謹的認識及有利的蒐證。

線

三、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。

理事長	會務常務理事	財務常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長	副秘書長	承辦人

全國建築師公會	
收文	107年3月19日
	第 0553 號

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學術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
聯絡人：教育訓練組陳凱渝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
傳真電話：02-29124104
電子信箱：chenmmnu@tcri.org.tw

11052
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F之一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營建訓字第10700008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簡章2份

主旨：本院訂於107年4月13日（星期五）、4月16日（星期一）分別開辦工程法務系列「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」及「工程辦理開工、停工、復工、竣工作業程序及爭議處理機制」講座，歡迎 貴單位派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完工拿不到錢，是否看懂契約中關於計價、結算及付款之約定？乙式計價、測量與計量、漏項等爭議，是否任憑業主認定而無力抵抗？展延工期、時間關連費用及逾期違約金等，是否不知如何爭取？「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解析」講座以常見工程契約條款為基礎，解析工程合約常見陷阱並提出解決之道，便能通盤瞭解及處理爭議。

二、工程過程中存有許多變數與風險，往往不易順利照計畫進行，故契約多會規制停工、復工處理方式，而工期的計算、工程完成程度在竣工時判定。「工程辦理開工、停工、復工、竣工作業程序及爭議處理機制」講座將以時間軸方式，介紹隨著工程進行可能發生的爭議，解讀契約規範，俾使在日後面對工程時，有更嚴謹的認識及有利的蒐證。

三、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。

四、開課日期地點：分別訂於107年4月13日（星期五）、107年4月16日（星期一）假臺灣營建研究院(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）舉辦，交通資訊如下：http://www.tcri.org.tw/tcriWeb/map.htm)。

五、報名費用：優惠價方式、課程內容事項，請詳見附件說明。亦歡迎使用線上報名：http://edu.tcri.org.tw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副本：教育訓練組

裝

訂

線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工程辦理開工、停工、復工、竣工作業程序及爭議處理機制

宗　　旨：工程始於開工，預算、工期之計算均自此時起算；然工程執行過程中存有許多變數與風險，往往不易完全順利按照計畫進行，因此契約也多會規制了停工、復工的處理方式；而竣工是工程的完結，工期的計算、工程完成程度在此時判定。本課程擬以時間軸方式，介紹隨著工程進行可能發生的爭議，解讀契約規範，俾使學員在日後面對工程時，有更嚴謹的認識及有利的蒐證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**107 年 4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**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0 號 11 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

費　　用：定價 3,600 元/人，**4 月 9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，或三人以上團體優惠價 3,200 元/人**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http://edu.tcri.org.tw/）或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

繳費方式：1.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【銀行電匯帳號：025120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；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】
2.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　　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　　教育訓練組 陳小姐

注意事項：1.**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**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以上課程正申請為**技師**與**建築師**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
3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
4.本課程提供紙本講義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
5.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
6.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員
107 年 4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	09:00~09:20	報到	李盈佳 律師 **現職：** 遠拓法律事務所律師 **學歷：**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法學碩士 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**經歷：** 寰瀛法律事務所律師 永豐商業銀行專案副理 **專長：** 一般民刑事案件、公司法案件、金融消費者保護案件、營建工程案件、國際仲裁、英文契約撰擬及翻譯
	09:20~10:50	**一、工程的開工、竣工概念解析** **1.開工與竣工的意義** **2.相關契約規範解析**	
	10:50~11:00	休息時間	
	11:00~12:30	**二、工程遭遇停工之處理程序及要件** **1.停工的要件** **2.停工時應注意事項**	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	
	13:20~14:50	**三、工程復工之辦理事項及要件** **1.復工的要件** **2.復工後應辦理事項**	
	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	15:00~16:30	**四、綜合研討：探討實例、爭議分析**	
	16:30~	賦歸	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工程辦理開工、停工、復工、竣工作業程序及爭議處理機制

姓　　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　　稱：_____ 工作年資：_____年

畢業學校：_____ 科　　系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□有　□暫無

電　　話：_____分機：_____ 傳　　真：_____ 手機（必填）：_____

發　　票：□不需打統編　□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_____

E －mail：_____（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）

Email 訊息：□願意收到相關課程訊息（日後可隨時上本院官網取消訂閱）

餐飲需求　□葷　□素

特殊需求：□銓敘公務員（需本院於人事行政局網站登錄您的學習時數者請勾選）

□技師資格，科別_____（需本院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登錄您的技師積分者請勾選）

繳費方式：□劃撥 □電匯 □郵政匯票 □即期支票 □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　　用：個人報名：□3,200 元(4/9 前) □3,600 元(4/10 起)

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3,200 元× ____人= _____元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: 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: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: 發卡銀行: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:
持卡人簽名：	卡號：_____-_____-_____-_____
有效期限：　月/20　年 **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**	持卡種類：□VISA □MASTER CARD □JCB

案號：TBI-107036 承辦人：陳小姐　出納：　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解析

宗　　旨：工程做完拿不到錢，你是否看懂工程契約中關於計價、結算及付款之約定？乙式計價、測量與計量、漏項及數量差異等爭議，你是否任憑業主認定而無力抵抗？展延工期、時間關連費用及逾期違約金等，你是否總是棄守而不知如何爭取？以上均為工程契約常見爭議，有鑑於此，本課程以常見工程契約條款為基礎，全面解析工程合約常見陷阱並提出解決之道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**107 年 4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**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0 號 11 樓，近捷運七張站）

費　　用：定價 3,600 元/人，**4 月 3 日前**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優惠價 3,200 元/人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http://edu.tcri.org.tw/）或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銀行電匯帳號：025120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※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 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　教育訓練組 陳小姐

注意事項：1.**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**。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本課程正申請為**技師**與**建築師**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3.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。
4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5.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。
6.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員
107年4月13日（星期五）	09:00~09:20	報到	**吳柏宏 律師** **現職：** 沛然法律事務所律師 中華建設法治學會理事 政府機關電影/文化單位法律諮詢 **學歷：**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研究所碩士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**專長：** 政府採購法案件、工程案件、勞工案件、智慧財產權案件、一般民刑事案件、文化創意相關契約之擬定、審閱及諮詢 **實績：** 政府機關 BOT 案之信託及融資相關法律議題研究案、政府機關國際電影拍攝及補助合約擬定、坎城影展導演雙週合約之擬訂等
	09:20~10:50	**一、常用及經典工程契約條款簡介**	
	10:50~11:00	休息時間	
	11:00~12:30	**二、常用及經典工程契約條款爭議說明**	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	
	13:20~14:50	**三、工程契約條款爭議解決之道** **-由司法實務判解出發**	
	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	15:00~16:30	**四、管理工程契約** **-如何以爭議類型為中心進行動態管理**	
	16:30~	賦歸	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解析

姓　　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　　稱：_____ 工作年資：_____年

畢業學校：_____ 科　　系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□有　□暫無

電　　話：_____分機：_____ 傳　　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　　票：□不需打統編　□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_____

E －mail：_____（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）

Email 訊息：□願意收到相關課程訊息（日後可隨時上本院官網取消訂閱）

餐飲需求　□葷　□素

特殊需求：□銓敘公務員（需本院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網站登錄您的學習時數者請勾選）

□技師資格，科別_____（需本院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登錄您的技師積分者請勾選）

繳費方式：□劃撥 □電匯 □郵政匯票 □即期支票 □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　　用：個人報名：□3,200 元(4/3 前) □3,600 元(4/4 起)

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3,200 元× ____人= _____元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: 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: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	發卡銀行:　　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
持卡人簽名：	卡號：_____-_____-_____-_____
有效期限：　月/20　年 **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**	持卡種類：□VISA □MASTER CARD □JCB

案號：TBI-107035　承辦人：陳小姐　　出納：　　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